

吉林市规划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 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要主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 收支预算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非税收支表
- 四、 支出决算表
- 五、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预算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有关城市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拟订本行政区有关城市规划方面的规范性文件。

(二) 受市政府委托，负责组织编制、调整、修订市域规划及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各类专项规划、专业规划，并按法定程序完成报批工作。

(三) 负责县(市)区域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的核准工作。

(四) 综合协调各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各级开发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及主要的市政设施规划。

(五) 向建设单位提供近期开发地段规划设计条件，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

(六) 负责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以及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乡镇规划的审批工作。

(七) 依照《城市规划法》、《吉林市城市规划管理条例》，审批城市规划区范围的新、扩、改建项目，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八) 组织审查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建筑设计方案，

并负责方案的招投标工作。

（九）依照《城市规划法》、《吉林市城市规划管理条例》规定，审批规划区内的临时建筑。

（十）依法对道路、桥梁、地上（地下）各类管线等市政工程基础设施项目的规划进行审批。

（十一）拟订《城市规划法》的实施细则和其他行政规章，承担相关行政复议工作。

（十二）依法组织对各类建设工程进行规划验收，核发规划验收合格证。

（十三）对全地区规划、测绘工作进行行业管理，负责全市规划、测绘队伍资质审查及外来规划设计、地形图测绘的资格审查及登记。

（十四）负责全地区测量标志、地形图测绘、测绘信息管理工作；起草测绘行业地方性法律、法规。管理地区内各类地图的编制工作。

（十五）管理城市规划区内各类雕塑、小品的规划、设计方案。

（十六）加强城市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十七）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市规划局内设机构及其职能

市规划局设 8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其职能分别是：

1、规划编制处

负责城乡规划、测绘工作等年度计划任务的制订及管理；编制城市建设维护费及其它专项经费的使用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专业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论证、招标及成果利用等工作；负责规划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局专委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市规委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规委会、执委会、专家委员会的会务筹备、组织和协调工作；负责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专家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局信息化平台的建设、维护与管理；负责规划馆的日常管理、布展策划、运行维护等工作；负责联系上级部门派驻吉林市城乡规划督察员工作。

2、建设用地规划管理处

负责出具规划设计条件和确定土地出让条件，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负责全局建设项目用地、选址的归口管理工作。

3、建设工程规划管理处

负责审核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参与建设工程后期管理和规划核实工作；负责区域建筑风格、色彩及建筑立面改造等涉及建筑特色方面专项规划的实施工作。

4、市政工程处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道路、桥梁和各种地上、地下（包

括地下构筑物)管线规划的现场踏查、调研和论证工作;负责道路、桥梁、管线工程的规划验收工作;负责城市规划档案的核对、统计、上报及查找利用工作。承担道路、桥梁及管线综合方案的审查及组织专家论证工作;负责城市地上、地下管网的资料普查、档案管理工作;参与规划验收工作。

5、测绘管理处(测绘管理办公室)

负责全地区测绘行业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地区测绘标志的维护管理、行政区域内地形图测绘管理及监督管理地理信息获取与应用等测绘活动;负责测绘行业地方性法律、法规文件的起草工作;负责外地测绘队伍进入吉林市资质审查及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地区地图出版、发行的管理工作;参与规划验收工作;对市测绘院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6、法规监察处

负责城市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的宣传;组织起草、报批城市规划管理方面的地方法规;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城市规划方面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组织城市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行政应诉;负责行政执法、行政处罚的综合协调指导工作;负责规划验收工作并发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7、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

负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督查工作进度及完成情况;协调处理机关日常政务、事务工作;承担机关会务、文字综合、

信息收集整理、调研、文书、档案、印信、保密、安全保卫、计划生育及车辆管理等工作；负责政务信息、政务公开、督办检查工作；承办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市政协提案；负责城市规划方面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行政事项的勘查、论证、检验、检测、审核、认证、上报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行政许可的发放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使用管理；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承担的其它行政审批事项；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局固定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有关工作；依法管理局属各单位的财务计划编制、会计核算、年终决算；依法管理局属各单位的国有资产、年度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财务收支审计。

8、人事处

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协助本部门党组负责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承担部门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9、机关党委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建工作；领导本级机关纪检工作和下级党组织依照党的规定开展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综合治理及群团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

属单位信息报送和宣传工作；协助党组管理机关基层党组织和群众组织的干部，配合干部人事部门对机关行政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对机关行政干部的任免、调动和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承担党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局纪检监察室

四、市规划局派出机构及其职能

市规划局设 6 个派出机构，其职能分别是：

船营分局、昌邑分局、丰满分局、龙潭分局的职责为：负责辖区规划管理工作，核发外围乡镇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含临时项目）；配合城区政府组织编制行政区内乡镇规划工作；负责本区域内规划监察工作；负责本区域内的信访接待处理工作。

另外，龙潭分局负责本区域内工业项目的规划管理审批工作，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职责为：全面负责本区域内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出具规划设计条件和确定土地出让规划条件，审核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建筑设计方案；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本区域内乡镇建设、个人住房建设、临时建筑、农民个人建房

的审批工作，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负责本区域内规划监察工作；负责本区域内的信访接待处理工作。

五、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市规划局部门预算包括：市规划局部门本级预算、吉林市规划监察支队单位预算、吉林市城乡规划研究院单位预算、吉林市测绘院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附表1: 收支预算表			
部门: 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819.6	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863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3956.6	国防支出	
其中: 专项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教育支出	
罚没收入	180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756.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
捐赠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其他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5713.4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	农林水支出	
二、事业收入	0	交通运输支出	
教育收费收入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其他事业收入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金融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六、其他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2.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19.6	本年支出合计	5889
上年结余	69.4	结转下年	
部门结余		债务还本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结余	69.4		
收入总计	5889	支出总计	5889

部门：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上年结余	当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非税收入														
						非税收入小计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合计	5889	69.4	5819.6	5819.6	1863	3956.6			180		3756.6	2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		78.9	78.9	78.9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	22	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		394.5	394.5	394.5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318.9	69.4	5249.5	5249.5	1292.9	3956.6			180		3756.6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		62.1	62.1	62.1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		12.6	12.6	1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说明：1栏按支出科目填列，具体到项级
2栏=收支预算表“收入总计”=3栏+4栏
7栏=8栏+9栏+10栏+11栏+12栏+13栏+14栏+15栏+16栏
5栏=6栏+7栏
4栏=5栏+17栏+18栏+19栏+20栏+21栏

部门：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万元	
非税收支预算表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收入项目名称	2017年 收入计划	计提资金			部门统 筹	支出计划					
			合计	偿债准备 金(计划 10%)	政府统筹资 金(不低于 计划10%)		2017年 可支配 收入	其中：				
								执收成本 (不高于 计划30%)	专项经 费支出	专项项 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956.6	20	10	10	-20	3,956.6	335	3,621.6			
103015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0			-20	20		2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违建罚没收入	200.0	20	10	10		180	60	120			
103070604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租金收入	3.8	0				3.8		3.8			
1030799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测绘收入	2342.8	0			-492	2834.8		2834.8			
1030799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规划设计费收入	1,410.0	0			492	918	275	643			
			0									

说明：1栏按支出科目填列，具体到项级
8栏合计=收支预算表“非税收入”
4栏=5栏+6栏
8栏=3栏-4栏-7栏-9栏+10栏+11栏

附表4: 支出预算表								
部门: 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889	5399.5	4333.3	1066.2	489.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	78.9	7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	394.5	330.2	6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318.9	4829.4	3827.5	1001.9	48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	62.1	6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	12.6	12.6					
	0	0						
	0	0						
	0	0						

说明: 1栏按支出科目填列, 具体到项级
2栏合计=收支预算表“支出总计”
2栏=3栏+6栏+7栏+8栏+9栏
3栏=4栏+5栏

附表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 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63	一般公共服务	
二、非税收入	3956.6	外交支出	
其中: 专项收入		国防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罚没收入	180	教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756.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捐赠收入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其他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	城乡社区支出	5889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5889
		结转下年	
		债务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5819.6	支出总计	5889

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5869	5379.5	4333.3	1046.2	489.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	78.9	78.9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	394.5	330.2	6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298.9	4809.4	3827.5	981.9	489.5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2.1	62.1	62.1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6	12.6	12.6			

说明：1栏按支出科目填列，具体到项级

附表7:

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 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合计	5379.5	4333.3	1046.2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77.2	3777.2	0
(一) 工资补贴奖金支出	2110.9	2110.9	0
基本工资	871.1	871.1	
津贴补贴	793	793	
奖金	446.8	446.8	
(二) 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865.7	865.7	0
基本医疗保险	172.3	172.3	
工伤保险	13.9	13.9	
生育保险	12.6	12.6	
职业年金	46	46	
基本养老和失业保险	609.1	609.1	
失业保险	11.8	11.8	
其他社会保险费	0		
(三) 伙食费	0		
(四) 伙食补助费	62.1	62.1	
(五)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8.5	738.5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2	0	1046.2
(一) 公务费	276.8		276.8
办公费	95.4		95.4
印刷费	51		51
咨询费	45		45
手续费	1.5		1.5
邮电费	16.5		16.5
物业管理费	22.6		22.6
会议费	16		16
培训费	28.8		28.8
(二) 水电费	34.6		34.6
水费	8.4		8.4
电费	26.2		26.2
专用水费	0		
专用电费	0		
(三) 取暖费	56.3	0	56.3
办公用房	24.6		24.6
专业用房	0		
职工宿舍	31.7		31.7
(四) 交通费	107.5		107.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5		62.5
其他交通费用	45		45
(五) 公务接待费	5.9		5.9
(六) 差旅费	157.4		157.4
(七) 工会经费	42.9		42.9
(八) 福利费	16.4		16.4
(九) 维修(护)费	26.8		26.8
(十) 一般购置费	171.6	0	171.6
专用材料费	9		9
专用燃料费	0		
办公设备购置	22.6		22.6

附表8				
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表				
部门：吉林市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数	2016年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 2016年预算数增减	备注
合 计	103.4	83.8	19.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5		35	
2、公务接待费	5.9	7.7	-1.8	
3、公务用车费	62.5	76.1	-13.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5	76.1	-13.6	
（2）公务用车购置			0	
说明：1、“2017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3 个预算单位。 2、“2017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320 人，其中：在职人员 214 人，离退休人员 106 人。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规划局部门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规划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结余结转资金、财政经费拨款、非税收入。2017 年收支总预算 6991.1 万元。

二、关于市规划局部门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规划局部门 2017 年收入预算 6991.1 万元，其中，财政结余结转资金 1171.5 万元，占 16.76 %；财政经费拨款 1863 万元，占 26.65 %；非税收入 3956.6 万元，占 56.59%。

三、关于市规划局部门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规划局部门 2017 年支出预算 699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0.3 万元，占 77.96%；项目支出 1540.8 万元，占 22.04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372.6 万元，占 80.23%，公用经费 1077.7 万元，占 19.77%。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4.3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6.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末，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辆、一般公务用车 24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个。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个。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 年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项目 个，涉及金额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应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